**龙 港 市 政 府 采 购**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采 购 人：中共龙港市委政法委员会**

**代理机构：浙江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郭先生**

**联系电话：0577-64795111**

**监督机构: 龙港市财政局财政监督科**

**二○二四年三月**

采购文件目录

关于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的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投 标 通 知 (邀 请) 书](#_Toc4655)

第一部分、项目简介

第二部分、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三、招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六、开标和评标

七、授予合同

第四部分、合同格式

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部分、评标办法

注：采购文件中有的条款及要求以加粗、加下划线或符号★、▲的形式强调，这些特别强调的条款及内容有些是重要条款，供应商对重要条款的响应程度将作为评审工作的主要依据之一。

**浙江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的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4年04月19日 14: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GCG2024137-1

    项目名称：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预算金额（元）：1815100

    最高限价（元）：18151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18151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 1，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4年04月19日 ，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4月19日 14: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4年04月19日 14:30

    开标地点（网址）：（1）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投标，投标供应商无须前往评审现场。（2）代理机构于龙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港市世纪大道4518号龙港市政务客厅4楼）进行在线开评标活动。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注意：需在线质疑后才可在线投诉，并电话告知相关采购人、代理机构、财政部门。

3.其他事项：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注意：需在线质疑后才可在线投诉，并电话告知相关采购人、代理机构、财政部门。  
3.其他事项：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的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的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其他事项：  
（1）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明确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9）5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不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2）本项目对符合财政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优惠扶持，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执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优先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相关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说明部分；  
（3）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号）》第六条的规定，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允许其独立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本项目依据《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 www.zcygov.cn ）实行电子交易（在线投标响应）。潜在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投标前应当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账号注册、身份认证（CA 数字证书申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相关操作指南参考如下：  
a.供应商注册（入驻）：https://middle.zcygov.cn/v-settle-front/registry；  
b.浙江省“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网址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c.“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电话：400-881-7190。  
（5）本项目执行《温州市财政局关于温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的通知》（温财采〔2020〕3号）文件，投标人若有融资意向，可直接登录http://jinrong.zcygov.cn，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也可直接向各银行咨询相关业务。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中共龙港市委政法委员会

    地    址：龙港市委政法委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杨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695736988

    质疑联系人：杨女士

    质疑联系方式：1369573698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龙港市华鸿中央公园6栋2单元404室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郭永祥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656500633

    质疑联系人：顾家乐

    质疑联系方式：0577-64795111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龙港市财政局财政监督科

    地    址：龙港市龙港大道与西五街交叉路口

    传    真：

    联 系 人：陈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7-68081810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投 标 须 知 前 附 表**

经批准，浙江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对**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我们现通知贵公司（企业）参与投标，并请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认真准备好投标文件，按时进行线上电子投标。

|  |  |
| --- | --- |
| 项目名称及招标编号 | 项目名称：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
| 招标内容 | 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采购最高限价 | **▲本项目采购最高限价为¥ 1815100元；（供应商报价超出采购最高限价的，该供应商按无效标处理。）** |
|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 采购类型 |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投标有效期 | 90日历天（自投标截止日起计算） |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 联合体 | 不接受 |
| 投标保证金 | **按照《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明确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9〕5号文件规定，投标人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
| 投标截止与开标时间 | 2024年4月19日14：30分 |
| 投标开标地点 | 1、代理机构于龙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港市世纪大道4518号龙港市政务客厅4楼）进行在线开评标活动；2、投标人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在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须准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在线响应投标）； |
| 投标文件的组成 | **完整的《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个部分组成。** |
| 投标文件份数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  **（2）“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当面送达由代理单位签收或采用邮寄形式由代理单位签收）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一份）（收件地址：龙港市华鸿中央公园6栋2单元404室（浙江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郭先生收 联系电话：13656500633）。** |
| 投标文件的形式 | **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
| 线上电子招标相关要求 | **1、投标文件的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的签章：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应位置应加盖：CA电子签章。**  **1.单位公章：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电子签章。（如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进行CA电子签章）**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的规定：**  **如投标人已办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CA电子签章的，则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的地方可用CA电子签章进行签署；**  **如投标人未办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CA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的地方，须投标人制作成word版本先打印出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后再上传PDF。**  **3、授权代表签署的规定：**  **如授权代表已办理CA电子签章的，则授权代表签署的地方可用CA电子签章进行签署；**  **如授权代表未办理CA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要求授权代表签署的地方，须投标人制作成word版本先打印出来，由授权代表签署后再上传PDF。**  **4.政府采购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  **3、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当面送达由代理单位签收或采用邮寄形式由代理单位签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 “备份投标文件”（一份）；**  **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送达至投标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4、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政采云系统默认投标人自动放弃的情形** | **（1）投标人未按规定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2）在解密期限内投标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失败，且经异常处理后政采云电子交易系统仍未能解决的。** |
| 询标澄清 | **1.在评标过程中，如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存有疑问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将采用在政采云系统上向投标人发起询标函的方式进行。投标人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政采云系统根据标项回复询标函，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投标人自行去政采云系统上进行下载）。**  **2.评标过程中，建议各投标人代表应在电脑前及时在线关注评审动态，若投标人在询标澄清环节，由于CA等原因无法进行线上操作时，应在规定时限内由授权代表将线下材料传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307870@qq.com；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其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询标澄清事宜的，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涉及的投标人联系方式（如手机号码、投标文件中预留的邮箱、投标人地址），均以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声明书》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上注明的联系方式为准。** |
| 评标委员会  的组建 | 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含）以上单数，除采购人代表外的专家将在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
| 履约保证金 | ☑需要，中标人应交纳签约合同价的1％的履约保证金（可采用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担保） |
| 质疑时间及事项 | 在采购公告质疑时间前一次性提出所有询问和质疑事项并以书面形式一式贰份原件送达至代理机构，非法定代表人办理，需授权代理人全权负责，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后，《质疑函》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疑投诉模板”下载编制。逾期不递交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
| （1）询问：在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可以就某一事项向采购组织机构发出“询问”，采购组织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询问”后三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但规定不予答复的内容除外。  （2）质疑：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组织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最迟应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前提出，否则采购组织机构可以不予答复。  （3）上述所指“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4）质疑书须包括以下内容：  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  3）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4）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5）提出质疑的日期。  （5）投标供应商认可采购组织机构在质疑答复程序中启用的调查和重新评审等程序，在该程序操作过程未明显违反法律禁止性规定时，不得再提出异议。  （6）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后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提出的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诉求（即通过质疑所要达到的具体目标）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即通过合法手段获得的能够证明供应商的诉求成立的必要材料）。  （7）投诉：投标供应商对采购组织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组织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
| **信用记录甄别** | （1）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2）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图打印；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①在“信用中国”具有负面记录：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  ②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具有以上（4）所述信息记录的投标人，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6）关于“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记录网页截图相关说明：  ①若投标人查询页面“行政处罚”栏显示有行政处罚事项，须将所有行政处罚事项在“信用中国”网页上列出的明细一并打印，并附说明，是否属于“经营活动中的重大违法记录”。  ②若投标人在“信用中国”无数据，亦须将搜索结果页面打印，并附说明。  ③未按照以上①-②条要求提供“信用中国”查询结果记录的，将按照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7）具体结果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的查询结果为准。 |
| 小型、微型企业扶政策 |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服务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次政府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或服务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大型企业。（详见第六部分 评审方法）**  **3、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本项目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合同备案 | （1）中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历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2日历天内将合同扫描件电子版发给采购代理机构邮箱：**307870@qq.com**。 |
| 合同履约管理 |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依法加强对合同履约进行管理，并在中标人服务、项目验收等重要关节，如实填写《合同验收报告》（或考核资料），并及时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验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
| 解释权 |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约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约定不一致的，以逻辑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约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
| 注意事项 | （1）本招标文件中有关时间安排如有不一致的，一律以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2）本招标文件涉及的时间为“北京时间”；  （3）本招标文件涉及的货币为“人民币”； |

**第一部分 项目简介**

**一、项目简介**

浙江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中共龙港市委政法委员会委托，以公开招标方式采购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本次招标资金已经落实。

我们热情欢迎有关公司（企业）前来进行投标。

**第二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建设背景**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把‘枫桥经验’坚持好、发展好，把党的群众路线坚持好、贯彻好”。党在二十大报告中也指出，要“在社会基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机制”“健全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及时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等治理要求。2023年作为毛泽东同志批示学习推广“枫桥经验”60周年暨习近平总书记指示坚持和发展“枫桥经验”20周年，龙港市高度重视基层基础建设和基层社会治理夯实，紧盯矛盾发展规律、积极探索开发建设“龙易网”系统，是深化新时代“枫桥经验”的重要举措。

同时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加强城市社区党建工作，推进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龙港市委政法委通过打造网格治理指数、网格团队绩效评价作为加强基层治理的重要抓手，对于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夯实党长期执政的组织基础、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

**二、建设规模**

龙港市“龙易网”系统建设项目服务管理地域范围包括：龙港市21个联合党委和1个新城，102个社区，以及484个网格。

**三、建设内容**

龙港市“龙易网”系统建设项目围绕“顶层设计、注重长远；技术主导、理念先进；科学规范、操作简便；开放共享、服务干群；小步快跑、边建边用”的原则，通过科学规划、目的明确、紧扣“实用管用、服务实战”的宗旨，采用利旧与新建相结合、解决当前实际问题与着眼远景规划相结合，实现共享应用、创新应用、深度应用，提高龙港市社会治理的科技化、智能化应用水平。具体包含以下内容：

1、综合管服：包含工作台、要素支撑、目标管理、预测模型、信息核查、工作人员移动端、群众移动端。

2、画像分析：通过汇聚目标的基本信息、事件信息等数据，对目标形成业务标签、画像建模，针对画像特征，自动生成个性化工作建议，为相关网格工作提供参考。

3、网格治理指数：根据网格队伍建设、网格治理难度、网格事件等维度构建网格治理指数模型，对每个网格赋予网格指数分或赋码，数据同步给一张图平台；针对每个网格的指数情况，自动生成每个网格的个性化改进建议，为网格员的工作提供参考。

4、网格团队效能评估：包含网格员效能评估、网格长效能评估、指挥长效能评估。

**四、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龙港市“龙易网”系统（1套）** | | | | |
| **序号** | **模块** | **菜单** | **子菜单** | **功能描述** |
| 1 | 综合管理 | 工作台 | ★数据概览 | 图文形式展示不同类型的业务目标数据，包括但不限于红码、黄码、绿码多等级数据，支持通过点击跳转至目标列表页面，查看相关数据列表。  （需要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或代码等相关证明材料） |
| 2 | ★待办事项 | 展示流转到当前登录用户的待处理事项包括目标入库待处理、事项流转待处理、会商研判（周）待处理、会商研判（月）待处理、信息核查待处理、目标调级待处理、复盘分析待处理。支持跳转至会商研判（周）列表页面  （需要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或代码等相关证明材料） |
| 3 | ★智能预警 | 列表展示待处理预警列表，支持跳转至预警菜单，处理预警事件  （需要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或代码等相关证明材料） |
| 4 | ★事项上报 | 列表展示待处理事项上报列表，支持跳转至事项上报菜单，处理事项上报信息  （需要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或代码等相关证明材料） |
| 5 | 要素支撑 | ★全量数据 | 展示龙港市全量目标清单，提供全量目标搜索查询，详细信息查看功能  （需要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或代码等相关证明材料） |
| 6 | 数据清单 | 列表呈现归集数据清单，包括基础数据、协同数据、其它相关数据等，提供数据清单搜索查看等功能 |
| 7 | ★工作人员 | 提供本平台包括网格力量、帮扶力量、三官两师两员等工作人员信息增删改查功能  （需要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或代码等相关证明材料） |
| 8 | 策略配置 | 提供帮扶策略、走访策略根据不同事项情况进行自主配置功能 |
| 9 | ★帮扶模块 | 1.提供就学、就医等多维度的帮扶信息的统计和增删改查功能 2.提供帮扶列表信息，可查看帮扶详情及历史帮扶记录  （需要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或代码等相关证明材料） |
| 10 | 目标管理 | ★目标管理 | 列表展示目标信息，提供目标数据的增删改查功能，提供目标数据流转、帮扶、调级、研判、复盘功能  （需要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或代码等相关证明材料） |
| 11 | ★目标调级 | 提供目标调级闭环流程，支持根据走访帮扶、会商研判结果对目标等级调整，并提供审批记录流程展示功能  （需要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或代码等相关证明材料） |
| 12 | ★事项流转 | 提供目标事项流转功能，包括社区内部流转、联合党委内部流转、龙港市内部流转、龙港市域外流转等，并提供根据不同流转设置流程闭环  （需要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或代码等相关证明材料） |
| 13 | 会商研判 | 提供周研判、月研判功能，开展辖区内目标会商研判，结合近期情况，研发是否需要调整等级、是否需要进行流转等，并与目标调级、事项流转功能打通形成闭环 |
| 14 | 复盘分析 | 对紧急突发的涉目标特殊事件进行复盘分析功能，帮助工作人员及时发现短板、规避风险 |
| 15 | 帮扶走访 | 根据制定的帮扶走访策略，提供目标帮扶走访功能，系统支持任务自动下发和手动下发，任务下发后移动端可接收反馈任务。同时根据被帮扶目标特征，展示对应的帮扶资源。 |
| 16 | 预测模型 | 预测模型 | 通过IRS平台汇聚相关业务数据，从家庭关系、生活情况、事业情况、心态情况、精神状态等多方面分析目标的潜在情况。 |
| 17 | 未知目标预警 | 根据目标预测模型，系统自动推算预测信息，并根据预测的情况生成相关工作建议自动下发给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信息核查 |
| 18 | 在管目标预警 | 根据协同部门数据归集信息，针对在管目标推算预测信息，并根据预测的情况生成相关工作建议自动下发给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动态跟踪和综合研判 |
| 19 | 事项预案 | 针对不同事项，配置改善建议，供工作人员参考学习，并支持各类目标事项的工作预案设置； |
| 20 | 信息核查 | 信息核查 | 列表呈现预测模型、部门上报、数据接入、网格排查等端口的信息，根据策略配置自动下发给相关人员进行核查 |
| 21 | 工作人员移动端 | ★目标管理 | 提供各类目标对象清单展示，可根据登录用户所属机构层级展示对应层级下属的目标信息。  （需要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或代码等相关证明材料） |
| 22 | ★分析研判 | 提供目标对象的研判信息，可根据登录用户所属机构层级展示对应层级下属的疑似目标信息。  （需要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或代码等相关证明材料） |
| 23 | ★管服任务 | 提供当前登录用户管服任务操作入口，提供任务接收、反馈、目标转码、事项流转等功能，并提供类案推荐内容，为工作人员提供管服参考。  （需要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或代码等相关证明材料） |
| 24 | ★走访任务 | 提供当前登录用户管服任务操作入口，提供走访任务接口、反馈、目标定级等功能。  （需要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或代码等相关证明材料） |
| 25 | ★帮扶资源 | 展示PC端编辑上传的辖区内帮扶资源信息，方便工作人员在巡查走访过程中通过此模块快速了解相关信息。  （需要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或代码等相关证明材料） |
| 26 | 心理科普 | 1、列表展示心理科普内容信息，提供根据关键字快速检索功能。 2、提供心理科普热门内容信息，根据阅读热度展示社会公众感兴趣的文章内容，方便网格人员阅读学习。 |
| 27 | 宣传活动 | 展示PC端编辑上传的宣传活动信息，供工作人员阅读学习。（含PC端针对图文编辑、审核、发布等功能） |
| 28 | 诉求中心 | 支持工作人员在移动端查看对应网格范围内群众提交的帮扶诉求 |
| 29 | 赋码审批 | 支付不同角色即网格员、社区工作人员、联合党委在移动端完成目标转码的审批 |
| 30 | 效能评估查询 | 网格工作人员可通过此功能查询最终的考核得分及在所在辖区内的排名，可详细查看考核得分的组成要素，如得分项、扣分项等。功能包括：效能评估展示、详情、申诉提交、申诉查看 |
| 31 | 群众 移动端 | 帮扶模块 | 提供帮扶资源展列表展示和详情入口，为社会公众提供帮就业、帮就医、帮就学、帮安居、扶弱势资源搜索查看功能。 |
| 32 | 心理科普 | 1、列表展示心理科普内容信息，提供根据关键字快速检索功能。 2、提供心理科普热门内容信息，根据阅读热度展示社会公众感兴趣的文章内容。 |
| 33 | 画像分析 | 画像分析 | 画像分析 | 1. 通过汇聚目标的基本信息、事件信息等数据，对目标形成业务标签、画像建模； 2、数据同步给一张图平台，支持在地图上查看不同目标的具体业务详情、关系图谱、特征标签等； 3、针对每个目标的画像特征，自动生成个性化改进建议，为网格员的走访提供参考 |
| 34 | 网格治理指数 | 网格治理指数 | 网格治理指数 | 1、根据网格队伍建设、网格治理难度、网格事件等维度构建网格治理指数模型，对每个网格赋予网格指数分或赋码（红、橙、黄、绿） 2、数据同步给一张图平台，支持在地图上查看不同网格内的治理指数及相关明细 3、针对每个网格的指数情况，自动生成每个网格的个性化改进建议，为网格员的工作提供参考 |
| 35 | 网格团队效能评估 | 效能评估 | 网格员效能评估 | 1、根据网格员的个人表现，从重点工作完成度、网格活跃程度、服务对象满意度三个方面构建网格员效能评价模型，同时加入加分和一票否决制度，收集工作数据并进行处理，建立定量化的评价体系，形成网格员整体综合效能的评价模型。 2、支持效能评估结果同步至基层治理综合应用或一张图平台，用于网格员绩效考核及领导分析决策 |
| 36 | 网格长效能评估 | 1、结合网格长的岗位职责和工作内容，综合网格员的个人表现和团队表现制定了网格长效能评价模型。模型由重点工作完成度、网格活跃度、工作满意度和一票否决、加分项等方面构成，深化对网格长绩效内涵的认识，推动网格化社会治理机制落地生根。 2、支持效能评估结果同步至基层治理综合应用或一张图平台，用于网格长绩效考核及领导分析决策。 |
| 37 | 指挥长效能评估 | 1、结合龙港的区域特色，以指挥长的职位职责和所承担的工作任务为基本依据，建构了指挥长效能评价模型。模型由重点工作完成度、网格活跃度、工作满意度和一票否决、加分项等方面构成。 2、支持效能评估结果同步至基层治理综合应用或一张图平台，用于指挥长绩效考核及领导分析决策。 |

**五、采购要求**

1）本项目中标价即为合同总价，本项目产品质量保证期（免费保修期）为3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六、现场勘查：对采购清单有疑问需具体询问的，可联系杨女士13695736988进行现场勘查。**

**七、商务条款**

1、▲服务期：合同签订后九个月内，完成所有龙易网建设内容。

2、▲付款方式：按照正常项目建设流程在项目合同签订、项目初验、项目终验三个阶段，按照相应比例进行支付。

1、第一期付款：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后的7个工作日内，采购单位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40%的预付款项；

2、第二期付款：项目完成系统上线，并通过初验后，采购人自收到发票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30%；

3、第三期付款：系统上线试运行3个月，且通过终验后，采购人自收到发票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30%；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本次招标是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87号令）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的若干意见》等法律及有关法规组织和实施的。

**2. ▲合格投标人要求以招标公告对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的表述为准。**

3.投标人代表

指全权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人。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4.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定义**

**5.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即政府采购合同中的“甲方”；**

**5.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受采购人委托，在委托的范围内办理采购事宜的机构；**

**5.3 “采购组织机构”：是指采购人或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本次采购活动的机构；**

**5.4 “投标人”：是指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向采购人提交投标人文件的供应商；**

**5.5 “投标人代表 ”：是指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代表；**

**5.6 “联合体”：是指不同的投标人通过签署联合体投标协议，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投标；**

**5.7 “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推荐并经采购人确认的中标单位，即政府采购合同中的 “乙方”；**

**5.8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是指“ 温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

**5.9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企业；**

**5.10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单位；**

**5.12 “项目”：是指投标人按投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或工程；**

**5.13 “书面形式”：是指加盖有单位公章的信函、传真、电子扫描件等；**

**5.14 “个人有效身份证明”：是指有效的居民身份证、临时居民身份证、护照、驾驶证等，有期限规定的证件在有效期内方为有效；**

**5.15 “制造商”：是指拥有产品自主知识产权的单位；**

**5.16 “招标文件”：均系指本文件；**

**5.17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5.18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将会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质量标准，或会给合同中规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而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提交了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生不公平影响的。**

**5.19 “细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非实质性内容存在不完全响应或不响应。**

**6.特别说明**

6.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6.2**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允许其独立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6.3联合体投标

（1）两个或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 投标活动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活动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活动的，参加联合体的投标人均应当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 “资格文件“的规定（联合体方均应提供资格证明材料），并应当在投标文件文件中向采购人提《 联合协议书》 ，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未提交有效的《联合协议书》的联合体无效 ；**

（3）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5）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活动的，招标文件中有明确规定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的材料应当由联合体各成员共同签、章（或分别提供各自签、章）； 招标文件没有明确规定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的材料可以由《联合协议书》中载明的牵头人（主办方）按规定进行签、章，牵头人（主办方）代表联合体签、章的，对联合体各成员方同样具有约束力；

**（6）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活动的，联合体各方均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否则相关联合体均按无效联合体处理，资格审查不通过；**

（7）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活动的，履约保证金、采购代理服务费可由牵头人（主办方）一方缴纳，也可以由联合体各方按《联合协议书 》约定共同缴纳，《 联合协议书 》未约定的，由牵头人（主办方）缴纳。

6.4 进口产品

（1）是否允许进品产品投标：否。

（2）未标明允许进口产品投标的合同项（标项）一律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响应）。 “进口产品”系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国外品牌产品”不等于“进口产品”。

6.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6**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6.7**非浙江政府采购网注册的投标人或发生变更且未及时更新的投标人，应当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号）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更新或投标人注册事项。一旦被确定为中标人的，在合同签订前按本办法的规定完成注册并成为正式注册投标人。**

**三、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相关资料组成。

2、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2.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同时政采云系统会向所有已按招标文件规定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发送更正提醒信息，潜在投标人请自行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上下载公告附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3招标文件如有补充更正均见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投标人须在开标前一日自行查看是否有补充更正文件，并按补充更正文件要求投标，否则责任自负。

3、质疑

3.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或政采云平台在线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将不予受理、答复。

3.2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质疑函内容及签署等相关要求请参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

3.3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4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4、投诉

4.1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四、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

1.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上响应。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条款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未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但允许投标服务在基本满足招标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微小差异。

1.2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包括采用的计量单位，并保证投标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应保持一致，否则可能导致不利于其投标的评定甚至被拒绝。技术和商务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

1.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投标。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2、投标文件的组成

2.1完整的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个部分组成（以下统称“投标文件”）。

2..2投标文件内容组成表（投标供应商应按以下清单提供相关资料，否则一切风险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序号** | **投标文件组成内容** | | **投标**  **格式** |
| --- | --- | --- | --- |
| **一、《资格文件》组成内容（须单页保存，逐页上传，格式见附件）（此项供应商必须提供，否则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责任自负）** | | | |
| **1** | **资格审查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有 | |
| **2**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提供扫描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或供应商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提供扫描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备注：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除上述提供自身企业营业执照外，还须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书或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提供扫描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无 |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 有 | |
| **4**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 有 | |
| **5**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 有 | |
| **6** |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 有 | |
| **7** |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有 | |
| **8** | **声明函（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有 | |
| **9**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时须提供）；如为法定代表人参与的只须提供法人身份证明。如为法人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明；如为授权代表提供授权书；（格式见附件）** | 有 | |
| 1. ▲**备注：上述资格条件审查材料有一项不提供的，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2. **▲以上所需的各种材料若系复印件、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的公章（CA电子签章）。** 3. 相关证书、报告等如遇年检或换证等特殊情况须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 | | |
| **二、《商务技术文件》组成内容** | | | |
| **1** | **供应商自评分指引表(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 有 |
| **2** | ▲**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 | | 有 |
| **3** | ▲**投标函** | | 有 |
| **4** | **投标供应商情况声明（后附企业简介）** | | 有 |
| **5** | 商务偏离表、技术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 | 有 |
| **6** |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 有 |
| **7** |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证明 | | 有 |
| **8** | 项目负责人、项目小组人员情况 | | 有 |
| **9** | 技术服务、售后服务承诺：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措施、承诺，包括质保期、服务网点的详细介绍，资质资格、技术力量、成立时间；（格式自拟） | | 无 |
| **10** | **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与报价有关的材料或说明（如有）** | | 有 |
| 1. 投标文件中应承诺：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资料的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如若发生第三方侵权事件，其侵权责任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无关，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侵权造成的所有相关费用，均由投标人支付，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 2. 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等若系复印件、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的公章（**CA电子签章）**。 3. 相关证书、报告等如遇年检或换证等特殊情况须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 | | |
| **三、《报价文件》组成内容【依序编制】** | | | |
| **1** | ▲**开标一览表** | | 有 |
| **2** | **投标报价明细表** | | 有 |
| **3** |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 有 |
| **备注说明** | | | |
| **（1）上述内容本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格式》中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供应商可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2）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供应商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 | | |

2.3、**（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电子交易，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组成。投标人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政采云投标人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2）“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加密标书,加密标书文件后缀格式为.jmbs。

2.4**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

2.5**▲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2.6**▲投标人务必按时自行解密，规定时间内解密失败且经异常处理但政采云电子交易系统仍未能识别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3、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3.1本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附件”中有提供投标文件格式的，投标人须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本文件“第四部分 附件”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单位自行拟定格式，并在相应位置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3.2投标应保证《电子投标文件》的字迹清晰、内容完整、排版清爽，若因《电子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等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由此造成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的，其后果由投标自行承担。**

**3.3 投标人没有按照本章节 “电子投标文件组成”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没有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4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涉及的投标人联系方式（如手机号码、投标文件中预留的邮箱、投标地址），均以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声明书》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上注明的联系方式为准。**

4、投标报价

4.1、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含但不仅限于本项目服务全过程所涉及的人工投入、成果提交、评审费用（含专家费）、验收配合、管理费、税金、合理利润、招标代理服务费等一切成本及费用。最后报价为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4.2、投标人必须按附件的投标报价一览表（统一格式）、投标分项报价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投标报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4.3、**本次招标只有一次投标报价的机会，投标报价为本次招标所有服务的全部费用。**供应商应在各自技术和商务占优势的基础上并充分考虑本项目的重要性，提供对采购人最优惠的投标报价。

**4.4、投标报价应包含以下费用。**

▲**供应商在投标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否则采购人将视投标总价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供应商对在合同执行中，除上述费用及招标文件规定的由中标供应商负责的工作范围以外需要采购人协调或提供便利的工作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4.5、填写报价表格时，各项费用应如实填写。采购人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4.6、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除投标时所报不可竞争费用外），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4.7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5、投标保证金

按照《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明确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9〕5号文件规定，投标人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6、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6.1自开标日起90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6.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6.3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7、投标文件的份数**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

**（2）“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当面送达由代理单位签收或采用邮寄形式由代理单位签收）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一份）（收件地址：龙港市华鸿中央公园6栋2单元404室（浙江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郭先生收 联系电话：13656500633）。**

**8、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章**

8.1**单位公章：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电子签章，如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人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进行CA电子签章；**

8.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的规定：

如投标人已办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CA电子签章的，则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的地方可用CA电子签章进行签署；

如投标人未办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CA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的地方，须投标人制作成word版本先打印出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后再上传PDF。

8.3授权代表签署的规定：

如授权代表已办理CA电子签章的，则授权代表签署的地方可用CA电子签章进行签署；

如授权代表未办理CA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要求授权代表签署的地方，须投标人制作成word版本先打印出来，由授权代表签署后再上传PDF。

8.4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

**五、投标文件的上传与递交**

5.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5.4、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

**投标供应商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六、开标和评标**

1.评标委员会

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含）以上单数，除采购人代表外的专家将在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评审有关的资料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人员透露。如果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试图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3.开标、评标

3.1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各投标人无须参加现场开标会议，请自行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关注开标信息。

**3.2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1.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
2.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和商务技术文件进行评审；
3. 在系统上公开资格和商务技术评审结果；
4. 在系统上公开报价开标情况；
5. 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6. 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1、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2、目前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人须在规定时间内自行解密。**

**3.3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各投标人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后将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307870@qq.com。**

3.4投标文件的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检查。

（1）资格性审查

①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启各投标人资格文件后，对各投标人进行投标资格审查，审查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投标文件所提交证明材料是否能证明符合本项目对合格投标人的实质性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不真实，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法律责任。通过资格审查视作具备投标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将不进入后续详细评审。

**②在资格审查过程中，若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文件有疑问，采购组织机构将在系统上向投标人**发起**询标函。**

（2）符合性检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中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并在“政采云系统-符合性评审”中录入投标人的符合性审查情况。

**（3）通过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的商务技术文件由评委进行综合评审，审查确认未通过的商务技术文件不予评审。**

**3.5在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按无效标处理：**

**（1）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进行CA签章；**

**（2）电子投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地方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5）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6）电子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8）同时出现两种及以上不一致价格且修正后投标人不确认报价的；**

**（9）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且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

**（10）授权代表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合法、有效委托的；**

**（11）规定时间内解密失败且经异常处理但政采云电子交易系统仍未能识别备份投标文件的；**

1. **评标委员会认定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7报价文件符合性审查中，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作无效标处理：**

**（1）投标文件没有对本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或不满足（不响应）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要求条款的，或存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的其他无效标情形的；**

**（2）投标文件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或者投标报价涵盖的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4）《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报价组成表》内容不一致且拒不接受修正的；**

**（5）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唱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后价格不一致的；**

**（6）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7）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8）投标文件组成内容不齐全，本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而未提供的（属于资格审查范围的除外）；**

**（9）投标文件标注的响应或偏离情况与事实不符，或提供了虚假材料的；**

**（10）不响应或擅自改变本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违反国家或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的。**

3.8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基本相符。没有重大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9**评标委员会对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中制订的评标方法进行综合评定打分。

3.10**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11本项目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如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1）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作无效投标处理。解密成功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本项目流标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因政府采购云平台原因无法读取或电子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采购机构将情况上报行业监管部门同意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投标截止时间或评审期间，出现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的，本次招标按流（废）标处理，重新组织招标。**

4.投标文件的澄清

4.1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以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将采用在政采云系统上向投标人发起询标函的方式进行。投标人须在“截止时间”内登录政采云系统（路径：用户中心—项目采购—询标澄清）根据标项回复询标函，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澄清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拒不按要求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4.2各投标人应代表须在电脑前及时在线关注评审动态，并确保其在联系方式无误且保持畅通，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没有及时关注评审动态或其联系方式错误或无法接通，导致其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询标澄清事宜的，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3若投标人在询标澄清环节，由于CA等原因无法进行线上操作时，应在规定时限内（由评审小组决定）由授权代表将线下材料通过其在投标文件中预留的邮箱（▲必须由指定预留邮箱发送，否则澄清邮件不予认可）传送至代理机构邮箱307870@qq.com。**

**4.4经澄清后，若偏差仍存在，且不可接受，投标人则被认为是“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5.确定中标候选人

**5.1本次招标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5.2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有关规定在有效标中按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即商务技术得分与投标报价得分之和）高低进行排序，综合得分前二名的投标人推荐为第一和第二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得分由高到底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决定排名顺序。）

5.3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或者经质疑，采购人审查后，确因排名第一的候选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由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5.4采购人对决标结果不做任何解释，也不保证最低报价中标。**

**5.5中标人在中标后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一式伍份，电子投标文件（PDF格式）一份，作为备案存档资料邮寄至代理公司。**

**6.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7.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未详尽事宜，遵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8.评标细则详见“评标原则及方法”。

**七、授予合同**

1、决标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办法确定预中标候选人。

2、中标通知书

2.1、招标机构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和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龙港市分网上公示中标结果，公示期结束，如无异议，将向预中标候选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如发现投标人资格无效，则重新组织招标。

2.2、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3、评标委员会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解释。

4、签订合同

4.1、中标人应主动联系招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并在30天内主动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中标人未经招标人许可，在规定时间内未到招标人处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则视为拒签合同。

4.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4.3、拒签合同的责任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30日历天）拒签合同，以投标违约处理，并赔偿招标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招标人重新组织招标的，所需费用由原中标人承担。

5.招标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向中标供应商收取，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代理单位，本项目招标代理费为21480元。供应商在报价时须将采购代理服务费综合考虑在内。

# **第四部分、合同格式（参考）**

**（合同格式为参考，在主要内容不变的前提下，经双方同意后可按其他格式签订）**

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供应商）：

双方经协商，就 项目事宜达成以下条款：

1. 服务内容

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内容及要求》。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元）。

3. 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须范围。

4. 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4.2 本项目所有成果的版权属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提供，否则，按国家法律和有关规定追究乙方的一切责任。

4.3 本项目作业过程中提供的或涉及的所有数据属甲方拥有，乙方无权在技术要求规定之外自行处置数据，不得自行删除、复制、修改、转移数据，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提供。

5. 转包或分包

5.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提供，不得转让他人提供；

5.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提供。甲方有绝对权力阻止分包。

5.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6. 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6.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6.2 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双方合议定价。

（3）解除合同。

6.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2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一般问题在8小时内解决，严重问题要求及时提出甲方可接受的解决方案和服务承诺。

6.4 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7. 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7.1 履行时间：

7.2 履行方式：交付项目成果

7.3 履行地点：

8． 合同支付方式：

9． 项目评审、预检和验收

乙方在全部完成工作量并提交工作成果，经甲方初验后，由甲方组织相关部门进行验收，地点在甲方现场，费用由乙方承担。

10 违约责任

10.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10.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向乙方支付每日万分之三违约金。

10.3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天数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0.5%/每天违约金，若乙方超过合同约定期限10日未提交报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予支付任何费用。

11．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1.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1.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1.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2．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3． 合同生效

13.1 如上述文件与本合同有不符之处，以有利于甲方的为准。

13.2 本合同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且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双方加盖印章后生效。

13.3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效力，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及时将合同复印件送至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13.4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14. 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印章） 乙方：（印章）

全权代表:（签字）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未提供格式的由供应商自拟）

**重要提示：**

**（1）本章节中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供应商可参照本章节提供的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2）本章节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单位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 一、“资格文件”格式

### 1.1 “资格文件”封面

**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投 标 文 件

**（资格文件）**

|  |
| --- |
| **项目编号：** |
|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投标供应商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1.2 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声明函

**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声明函**

**中共龙港市委政法委员会：**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项目编号： ）**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所提交的《资格文件》所有内容真实、有效，不存在提供虚假材料的行为。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3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
| --- |
| **资格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证明材料：企业营业执照**（提供复制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或**供应商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提供复制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备注：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除上述提供自身企业营业执照外，还须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书或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提供复制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 1.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中共龙港市委政法委员会：**

我方 （供应商）承诺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1.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投标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中共龙港市委政法委员会：**

我方郑重声明，我方具有履行**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项目编号： ）**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中标，我方将按我方响应文件承诺，保证合同顺利履行。如有虚假或隐瞒，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6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书面声明**

**中共龙港市委政法委员会：**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严格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本文件中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均真实有效，不存在虚假、造假行为。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1.7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投标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中共龙港市委政法委员会：**

我方 （投标供应商名称） 在参加**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而被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或隐瞒，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谈判/中标（成交）/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8没有失信行为的承诺函

**投标供应商没有失信记录承诺函**

**中共龙港市委政法委员会：**

我公司郑重承诺：到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我公司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隐瞒，愿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9声明函

### 声明函（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中共龙港市委政法委员会**：

我方 （投标人全称）声明本项目投标时若发生我单位和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参与投标的，将自动放弃投标或中标资格。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盖章）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10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中共龙港市委政法委员会：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法定代表人姓名） 系 （供应商名 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 位 名 称） 的 （授权代表姓名） 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招标项目名称（括号中填写项目编号） 项目投标，全权处理本次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我承认授权代表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内容。

授权代表无转授权，特此授权

授权代表： 性别 ：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与影印件粘贴处 |

**1.11中小企业声明（注：中、小、微企业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中共龙港市委政法委员会 的 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接企业为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项目编号： ）**的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 2.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  |
| --- |
| **项目编号：** |
|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投标供应商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2.2供应商自评分指引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投标文件索引（页码）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6 |  |  |
| 7 |  |  |
| 8 |  |  |
| 9 |  |  |
| 10 |  |  |
| 11 |  |  |
|  |  |  |
|  |  |  |

2.3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函

**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函**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采购编号 |  |
| 时 间 | 投标截止时间： |
| 1、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我单位满足以下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根据财政部与有关部门联合签署了《关于对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4〕3062号)、《失信企业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5〕2045号)、《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5〕3062号)、《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41号)、《关于对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001号)，依法限制相关失信主体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我单位承诺不存在上述文件规定依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的情况。**  3、我单位承诺没有被各地、各级财政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我单位承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3年内没有其它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本公司所提交的本声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我方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
| 签署日期： | |

2.4投标函

投标函

中共龙港市委政法委员会：

（供应商全称） 授权 （授权代表名称） 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该项目进行报价。为此：

1、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2、保证遵守竞争性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3、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4、我单位承诺如我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根据采购人要求完成本项目。**

5、供应商已详细审查竞争性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竞争性投标文件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如果竞争性投标文件有相互矛盾之处，我方同意按采购人的理解处理。

6、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7、利益冲突：近三年内直至目前，我公司与本项目的采购人、采购机构没有任何的利害关系。

8、我公司近三年内没有行贿受贿记录；我公司没有被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限制参加投标。

9、响应文件自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内有效。

10、与本采购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若不提供此函，做无效处理。**

### 2.5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说明

**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说明（后附企业介绍）**

**1、名称及概况：**

（1）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单位组织形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单位传真/电话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成立或工商注册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实收资本：\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1）固定资产：\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流动资产：\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长期负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流动负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净 值：\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主要负责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企业现有的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设备情况**：\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企业现有的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近三年的年营业总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公开招标采购文件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2.6商务偏离表、技术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采购文件规范要求 | 投标响应文件  对应规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采购文件规范要求 | 投标响应文件  对应规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 2.7投入软硬件情况

投入软硬件清单

**供应商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注明相关品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注：1、放置技术资信标中，不得含报价。**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2.8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 2.9业绩证明

**供应商业绩表及证明材料**

**项目名称：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单位** | **合同开始时间** | **合同金额** | **采购人联系方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备注：1、证明材料以合同及中标通知书为准，提供合同及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加盖公章。**

**2、本表可根据具体需要自行增减。**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2.10项目负责人、项目小组人员资格证书、职称证书等情况

**（一）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姓名 |  | 近年业绩及承担的主要工作情况 |
| 性别 |  |  |
| 年龄 |  |
| 职称 |  |
| 毕业时间 |  |
| 所学专业 |  |
| 学历 |  |
| 从业年限 |  |
| 证书编号 |  |
| 其他资质情况 |  |
| 联系电话 |  |

**注：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扫描件，必须是公司正式在编人员。**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二）项目小组人员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专业 | 职称 | 本项目中的职责 | 从事专业年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一旦我单位中标，将实行项目负责人负责制，并配备上述项目机构人员。我方保证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2、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扫描件，人员必须是公司正式在编人员。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2.11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或说明（如有）

**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或说明**

**项目名称：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  |
| --- |
|  |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企业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本项目投标；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与其它投标供应商相互串通，不排挤其它投标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其它投标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四、不与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谋取中标资格；

六、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资格；

七、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本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包括：本企业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报价文件”格式

#### 3.1 “报价文件”封面

**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报价文件）**

|  |
| --- |
| **项目编号：** |
|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投标供应商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3.2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 | **备注** |
| 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 大写：  小写： |  |

▲本项目以投标总价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包含项目实施全过程所涉及的全部费用以及合理的利润、税金、招标代理服务费、风险等其他一切费用。最后报价为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不提供此表格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3.3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价格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内容 | 单价 | 合价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附注：1. 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表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货物（服务）名称按采购设备清单内容。

2. 如果免费请在该备注栏内注明“免”，如果含在产品价格中则填“含”，如无此项内容则填“无”，不留空白。

3. 投标报价是指供应商为正确地完全履行采购内容及要求的价格体现，包括人员费用（交通费、住宿费、劳务费）、设备车辆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招标代理服务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

4、表格可以延续。

投标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第六部分 评标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政府采购法规，结合本次所要采购项目的实际，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选择中标单位，特制定本评标办法。

一、总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民主、科学的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标。择优选定货物的供货供应商，确保工程质量、交货期，节约投资，最大限度的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标报告。评标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漏评标的有关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接受吃请和礼品，不得参加影响公正评标的有关活动。对落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招投标工作的进行，一经发现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评标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推荐备选中标人。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有关技术、经济专家共同组成。评标全过程由招标管理部门监督整个开标、评标和定标过程。

三、评标程序

**第一步：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原则和评审办法，对各供应商的技术资信部分投标进行评审并打分，技术资信标不合格的供应商对该标段做无效标处理，不进入该标段商务标评审。**

**第二步：公布技术资信标得分，开启合格技术资信标的商务报价标。**

**第三步：评标委员会推荐一名技术资信标和商务报价标合计分值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侯选供应商，并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四步：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报告确定中标供应商。**

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或者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

**其它参见本采购文件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中的相关内容。**

**四、评标办法**

**一．商务报价评分20分**

以供应商有效投标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20分。商务报价评分结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后报价)×20%×100。

2、重要提示：为防止恶意竞标的行为，评审小组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将认定为无效投标。

3、本项目在报价评审时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规定如下：

3.1投标供应商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所有规定，方可享受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扣除扶持政策：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接，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2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产品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报价评审。

3.3 小、微企业按上述优惠取得政府采购合同后，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

4、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在全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接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10%的价格扣除扶持政策。

备注：（1）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省级或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2）如果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还须同时提供该企业为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全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接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10%价格扣除扶持政策。

备注：（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2）如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还须同时提供该企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会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 **商务技术综合评分 8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企业综合实力 | 10 | 1、根据供应商的企业资质、技术能力及获得荣誉等总体情况，由评委对所有投标人进行横向比较酌情打分，0-4分，最高得4分。  2、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证书，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注：以上证书认证范围须包含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  3、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TSS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 |
| 2 | 同类项目业绩 | 2 | 1、根据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做过软件类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2分。  （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 3 | 功能要求响应 | 15 | 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15分，其中标注“★”关键性技术指标需提供能够体现上述功能及配置选项的证明材料，不满足的每项扣1分，其他指标不满足的每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如要求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或代码等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材料不满足采购要求的，视作不满足。） |
| 4 | 项目人员配备 | 4 | 1、项目经理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网络应用工程师、信创规划管理师及ITSS（IT服务项目经理）证书，全部提供得4分，提供三个得2分，其余不得分；  提供人员证书原件扫描件和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并加盖电子签章，否则不得分。 |
| 5 | 3 | 2、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系统分析师、通信工程师、注册信息安全管理人员认证，全部提供得3分，提供两个得1分，其余不得分；  提供人员证书原件扫描件和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并加盖电子签章，否则不得分。 |
| 6 | 6 | 3、项目组成员中有人员具有信创系统架构师、系统集成工程师、技术开发高级工程师、数据库系统工程师、高级网络信息安全工程师、高级程序员。每本证书得1分，最多得6分，同人同证不重复计算得分。  提供人员证书原件扫描件和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并加盖电子签章，否则不得分。 |
| 7 | 技术方案 | 10 | 1、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总体理解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背景，建设效益、必要性分析、建设目标等内容。由评委进行评分，得0-3分。  2、投标人提供项目总体设计架构，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总体架构、系统部署架构、数据共享清单等内容。根据方案先进性、完整性、合理性、适用性等，由评委进行评分，得0-3分。  3、投标人根据项目建设内容，根据方案先进性、完整性、合理性、适用性等，由评委进行评分，得0-4分。 |
| 8 | 软件系统演示 | 18 | 具体演示内容如下：   1. 工作台：图文形式展示目标总量，并分别展示各类型目标的数量，以及红码、黄码、绿码等相关等级的数量，支持通过点击跳转至目标列表页面进行查看。（3分） 2. 待办事项：展示流转到当前登录用户的待处理事项包括目标入库待处理、事项流转待处理、会商研判（周）待处理、会商研判（月）待处理、线索核查待处理、目标调级待处理、复盘分析待处理。支持跳转至会商研判（周）列表页面。（3分） 3. 智能预警：列表展示待处理事项预警列表，支持跳转至事项预警菜单，处理相关事件。（2分） 4. 信息上报：列表展示待处理信息上报列表，支持跳转至信息上报菜单，处理相关信息。（2分） 5. 走访任务：实现预警走访确认任务下发，并支持移动端接收和反馈任务，形成预警处置闭环。（2分） 6. 管服任务：实现走访帮扶任务下发，并支持移动端接收帮扶任务和反馈任务，形成走访帮扶闭环。（3分） 7. 策略配置：支持对网格力量和帮扶力量进行自定义配置，并实现各级预警走访方式、各类对象巡查帮扶方式分类配置。（3分）   **注：（1）投标供应商录制本次项目演示视频，并制作成U盘，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密封以邮寄(建议采用EMS或顺丰)的方式送达至龙港市华鸿中央公园6栋2单元404室，收件人：郭先生，联系电话13656500633 ，请寄件人在邮件外包装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供应商名称，被授权人姓名及联系电话, 接收邮寄快递包裹的时间为工作日9:00-17:00， 邮寄以签收时间为准，逾期送达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将予以拒收。**  **（2）也可现场递交U盘，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至龙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现场递交，应即交即走。**  **（3）要求视频演讲时间控制在15分钟内。**  **（4）请自行检查是否刻录成功，若评审现场无法读取视为0分。** |
| 9 | 项目进度计划 | 3 | 根据投标人的进度实施计划、进度保证措施等内容，由评委进行评分，得0-3分。 |
| 10 | 质量保证措施 | 3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控制、质量保证措施体系的合理性和先进性，由评委进行评分,得0-3分。 |
| 11 | 培训方案 | 3 | 结合本项目采购人需求，提供详细的培训方案，投标人的培训方案至少包括培训目标、培训方式、培训人员、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及地点等，根据方案的内容及安排，由评委进行评分,得0-3分。 |
| 12 | 技术及售后服  务方案 | 3 | 1、提供售后服务的具体内容和措施,得0-3分。 |

三．**确定中标人**

**1、每个投标人最终得分=技术资信部分分值（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商务报价部分分值。**

**2、评标委员会推荐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预中标供应商（如果得分相同则按报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为预中标单位）；（如果以上都相同则由采购人代表抽签决定），并编写采购报告。**

**3、所有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

**4、评标结束后，招标人将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龙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公示中标结果。**

**四．投标人义务**

投标人应随时接受评标委员会的询标，解答包括有关的商务、技术问题等。评标结束，所有评标资料存招标人备查。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 负责人 合法授权参加 龙港市“龙易网-网格精准化智引和标准化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注：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各投标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并在30分钟内以扫描件方式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307870@qq.com](mailto:1102766042@qq.com) 。**